

证券代码：605117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上市公告书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联席主承销商



二〇二四年六月

## 特别提示

###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 1、发行数量：35,997,120 股
- 2、发行价格：55.56 元/股
- 3、认购方式：现金
- 4、募集资金总额：1,999,999,987.20 元
- 5、募集资金净额：1,991,750,984.31 元

###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对象共有 19 家，均以现金参与认购，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指新增股份股权登记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上述限售期内，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发行后在限售期内，委托人或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除不适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外，本次发行对象取得的公司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需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 目 录

<b>特别提示</b>	<b>2</b>
一、发行数量及价格	2
二、本次发行股票预计上市时间	2
三、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
<b>目 录</b>	<b>3</b>
<b>释 义</b>	<b>5</b>
<b>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b>	<b>6</b>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6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7
<b>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票上市情况</b>	<b>26</b>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26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26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26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26
<b>第三节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b>	<b>27</b>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27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28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29
四、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29
<b>第四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b>	<b>34</b>
一、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34
二、联席主承销商	34
三、发行人律师	34
四、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律师	35
五、审计机构	35
六、验资机构	35
<b>第五节 保荐人的上市推荐意见</b>	<b>36</b>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36

二、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意见.....	36
<b>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b>	<b>37</b>
<b>第七节 备查文件 .....</b>	<b>38</b>
一、备查文件.....	38
二、备查地点.....	38

## 释 义

除非另有说明，以下简称在本上市公告书中的含义如下：

本上市公告书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
公司、德业股份、发行人、上市公司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其股票在上交所上市，股票代码“605117”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本次发行股票/本次发行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
中金公司、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甬兴证券	指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联席主承销商	指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验资机构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定价基准日	指	发行期首日，即 2024 年 6 月 5 日
中国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董事会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股东大会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注册管理办法》	指	《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
《上市规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
《实施细则》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
《公司章程》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发行方案》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方案》
《认购邀请书》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书》
《缴款通知书》	指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缴款通知书》
元、千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千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注：本上市公告书中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的尾差。

## 第一节 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 (一) 公司概况

公司名称：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Ningbo Deye Technology Co., Ltd.

股票简称：德业股份

股票代码：605117

股票上市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成立日期：2000年8月4日

注册资本：60,211.3177万元（本次发行前）

法定代表人：张和君

注册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

通讯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26号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行政楼7楼证券部办公室

邮政编码：315806

董事会秘书：刘书剑

电话号码：0574-8622 2335

传真号码：0574-8622 2338

互联网网址：[www.deye.com.cn](http://www.deye.com.cn)

电子信箱：[stock@deye.com.cn](mailto:stock@deye.com.c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206724060412X

经营范围：热交换器、制冷设备、除湿设备、空气净化设备、水净化设备、新风系统设备、太阳能空调、逆变器、变频水泵、电子智能控制器的研发、制造、销售；自有房屋租赁；自营和代理各类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但国家限定或禁止的技术和货物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二）公司主营业务

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8 月，是一家集研发、设计、生产、销售、服务为一体的制造企业，拥有以逆变器为主的电路控制系列、环境电器系列和热交换器系列的三大核心业务，致力于为全球客户提供“智能、健康、节能、环保”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是新能源逆变技术领域最具竞争力的企业之一。

目前公司已构建逆变器、热交换器、环境电器三大核心产业链，其中逆变器销售规模及利润增长迅速，已形成储能、微型并网及组串式逆变器三大系列并驾齐驱的产品矩阵，逆变器业务已成为公司最重要的收入增长点。同时，除湿机为公司业务的重要组成部分，德业股份自主品牌除湿机具有较大的品牌影响力，连续六年在天猫的交易指数、京东的成交金额指数均位列除湿机领域第一。此外，公司作为美的的重要供应商，亦是国内规模最大的专业翅片式热交换器制造商之一。

## 二、本次新增股份发行情况

### （一）发行股份的种类和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内上市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

### （二）本次发行履行的相关程序和发行过程简述

#### 1、本次发行履行的内部决策过程

发行人于 2022 年 10 月 28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2022 年 11 月 14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条件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预案的议案》《关于公司 2022 年度非公开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资金使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关于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填补措施及相关主体承诺的议案》《关于建立募集资金

专项存储账户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发行人于 2023 年 2 月 22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23 年 3 月 10 日召开 2023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方案论证分析报告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等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议案。

发行人于 2023 年 10 月 27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2023 年 11 月 13 日召开 202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延长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股东大会决议有效期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延长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意将本次发行决议的有效期延长至 2024 年 7 月 20 日。

## **2、本次发行的监管部门注册过程**

2023 年 6 月 8 日，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经上海证券交易所审核通过。

2023 年 7 月 20 日，中国证监会出具了《关于同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3 号）。

## **3、本次发行的发行过程简述**

### **（1）《认购邀请书》发送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 2024 年 6 月 4 日向上交所报送的《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方案》及《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名单》中共计包含 403 名特定投资者，包括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德业股份前 20 名股东 20 家（剔除根据《实施细则》第三十二条，上市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及香港中央结算，未剔除重复机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76 家、证券公司 53 家、保险公司 37 家、其他投资者 176 家、个人投资者 41 位。

在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报送《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方案》后，有 10 名新增投资者表达了认购意向，为推动本次发行顺利完成，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特申请在之前报送的《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认购邀请名单》的基础之上增加该 10 名投资者，具体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类型
1	中信建投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2	上海保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3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4	上海国企改革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	新昌源新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6	无锡沁丰新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7	润晖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其他
8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1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保险公司

本次发行共向 413 名特定对象发送《认购邀请书》等认购邀请文件，具体包括：截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德业股份前 20 大股东 20 家（剔除根据《实施细则》第三十二条，上市公司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监高及其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及香港中央结算，未剔除重复机构）、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公司 78 家、证券公司 53 家、保险公司 40 家、其他投资者 181 家、个人投资者 41 位。

上述认购邀请书拟发送范围符合《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亦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股东大会、董事会决议及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方案文件的相关要求。

本次发行不存在“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直接或通过结构化产品等形式间接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及“上市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向发行对象做出保底保收益或者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以及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的情形。

## （2）询价申购情况

2024 年 6 月 7 日 9:00-12:00，在发行人律师的见证下，联席主承销商共收到 21 份申购报价单。经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与律师共同核查确认，全部投资者均按时、完整

地发送全部申购文件，且及时、足额缴纳保证金（基金公司、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人民币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无须缴纳），均符合《认购邀请书》中对申购报价的要求，均为有效申购报价，有效报价区间为 54.50 元/股-68.12 元/股。投资者具体申购报价情况如下：

序号	发行对象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是否为有效申购
1	睿扬新兴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1.80	6,000.00	是
2	上海保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银进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61.70	6,000.00	是
3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0.10	6,000.00	是
4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56.00	10,000.00	是
5	上海国企改革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39	6,000.00	是
6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99	6,600.00	是
		55.56	11,700.00	
		54.50	11,700.00	
7	新昌源新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8.12	17,500.00	是
8	易方达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5.00	6,000.00	是
9	UBSAG	61.77	6,000.00	是
		58.70	13,800.00	
		57.00	18,300.00	
10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50	6,000.00	是
11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61.08	6,000.00	是
12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61.08	6,000.00	是
13	无锡沁丰新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64.00	8,000.00	是
		62.00	12,000.00	
14	J.P.MorganSecuritiesplc	61.70	14,700.00	是
		59.01	16,200.00	
		54.51	16,800.00	
15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58.30	8,900.00	是
		57.30	12,800.00	
		55.50	21,400.00	
16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58.88	9,700.00	是
		56.88	14,000.00	

序号	发行对象	申购价格（元/股）	申购金额（万元）	是否为有效申购
17	润晖投资管理香港有限公司	55.00	7,600.00	是
18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61.79	6,100.00	是
		58.99	18,300.00	
		56.00	24,200.00	
19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沪	58.21	6,100.00	是
20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60.12	12,200.00	是
21	国寿资产-ESG 碳中和增强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58.10	6,000.00	是

### （3）发行对象及获配情况

根据投资者申购报价情况，并且根据《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确定发行价格的原则，本次发行最终价格确定为 55.56 元/股，最终发行规模为 35,997,120 股，募集资金总额 1,999,999,987.20 元，未超过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股份数量以及向上交所报送的发行方案规定的股数上限，未超过募集资金总额（含发行费用）200,000.00 万元（含本数）。

本次发行对象最终确定为 19 家，具体配售结果如下：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月）
1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55,651	241,999,969.56	6
2	UBS AG	3,293,736	182,999,972.16	6
3	新昌源新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149,748	174,999,998.88	6
4	J.P.Morgan Securities plc	2,915,766	161,999,958.96	6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519,798	139,999,976.88	6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303,815	127,999,961.40	6
7	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2,195,824	121,999,981.44	6
8	无锡沁丰新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159,827	119,999,988.12	6
9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1,799,856	99,999,999.36	6
1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565,883	87,000,459.48	6
11	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沪	1,097,912	60,999,990.72	6
12	上海国企改革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	1,079,913	59,999,966.28	6

序号	投资者名称	获配股数 (股)	获配金额(元)	限售期 (月)
	(有限合伙)			
13	睿扬新兴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79,913	59,999,966.28	6
14	上海保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银进取1号 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1,079,913	59,999,966.28	6
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养 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1,079,913	59,999,966.28	6
1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 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1,079,913	59,999,966.28	6
1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79,913	59,999,966.28	6
18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079,913	59,999,966.28	6
19	国寿资产-ESG 碳中和增强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1,079,913	59,999,966.28	6
	<b>合计</b>	<b>35,997,120</b>	<b>1,999,999,987.20</b>	<b>-</b>

### (三) 发行方式

本次发行的股票全部采用向特定对象发行的方式。

### (四) 发行数量

根据《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募集说明书（修订稿）》，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按照募集资金总额除以发行价格确定，同时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前公司总股本的 30%，根据公司 2024 年 5 月 28 日实施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后的总股本数确定，即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8,063.3953 万股（含本数）。

根据发行方案，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调整为不超过 200,000.00 万元（含本数），股票数量不超过 36,697,247 股（含本数，为本次募集资金上限 200,000.00 万元除以本次发行底价 54.50 元/股）。

根据发行对象申购报价情况，本次发行的实际发行数量为 35,997,120 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999,999,987.20 元，全部采取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方式发行，未超过公司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经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最高发行数量，未超过本次发行方案中规定的拟发行股票数量上限，且发行股数超过本次发行方案拟发行股票数量的 70%。

## （五）定价基准日及发行价格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采取竞价发行方式，定价基准日为发行期首日（2024年6月5日，T-2日），发行价格不低于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不含定价基准日）发行人股票交易均价（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额/定价基准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总量）的80%，即54.50元/股。发行人及联席主承销商以全部有效申购投资者的报价为依据，根据《认购邀请书》中规定的确定发行价格的原则，确定本次发行价格为55.56元/股，发行价格与发行底价比率为101.94%。

## （六）限售期安排

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六个月内不得转让。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对限售期另有规定的，依其规定。在此之后按中国证监会及上交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完成后，上述限售期内，发行对象基于本次发行所取得的股票因公司分配股票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情形所衍生取得的股票亦应遵守上述股份锁定安排。

发行后在限售期内，委托人或合伙人不得转让其持有的产品份额或退出合伙。

除不适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的有关规定外，本次发行对象取得的公司股票在限售期届满后减持需遵守《公司法》《证券法》《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经核查，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获配发行对象、获配数量及限售期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同时符合发行人相关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发行方案》的规定。

## （七）上市地点

在限售期满后，本次发行的股票将在上交所主板上市交易。

## （八）募集资金总额和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为1,999,999,987.20元，扣除发行费用8,249,002.89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1,991,750,984.31元。

### （九）会计师事务所对本次募集资金到位的验证情况

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于 2024 年 6 月 8 日向 21 名发行对象发出《缴款通知书》。截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19 名发行对象已将认购资金全额汇入联席主承销商指定账户。

2024 年 6 月 17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认购资金验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951 号)验证,截至 2024 年 6 月 13 日,中金公司已收到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缴纳的认购资金总额人民币壹拾玖亿玖仟玖佰玖拾玖万玖仟玖佰捌拾柒元贰角(¥1,999,999,987.20 元)。2024 年 6 月 14 日,中金公司已将上述认购款项扣除保荐承销费(不含增值税)后的余额划转至公司指定的募集资金专项存储账户。

2024 年 6 月 17 日,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4]第 ZF10952 号)验证,2024 年 6 月 14 日,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总额人民币 1,999,999,987.20 元,扣除与本次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8,249,002.89 元(不含增值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91,750,984.31 元,其中计入实收资本(股本)金额为人民币 35,997,120 元,计入资本公积金额为人民币 1,955,753,864.31 元。

本次发行的缴款及验资等程序符合《认购邀请书》的约定,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的规定,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相关法规规定。

### （十）募集资金专用账户设立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已开立募集资金专用账户,用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的存放、管理和使用,并将根据相关规定,与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联席主承销商签订募集资金监管协议。

### （十一）新增股份登记托管情况

2024 年 6 月 25 日,公司本次发行新增的 35,997,120 股股份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完成登记托管及限售手续。本次发行新增股份为有限售条件流通股,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十二）发行对象情况

### 1、发行对象基本情况

#### （1）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注册资本	1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富城路 99 号 18 层
法定代表人	潘福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186P
经营范围	（一）发起、设立和销售证券投资基金；（二）管理证券投资基金；（三）经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4,355,651
限售期	6 个月

#### （2）UBS AG

企业名称	UBS AG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注册资本	385,840,847 元瑞士法郎
主要办公地点	Bahnhofstrasse 45,8001 Zurich, Switzerland, and Aeschenvorstadt 1,4051 Basel, Switzerland
法定代表人	房东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QF2003EUS001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获配数量（股）	3,293,736
限售期	6 个月

#### （3）新昌源新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新昌源新创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中路 118 号附楼 408 室（住所申报）
注册资本	114,846.53951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浙江省绍兴市新昌县南明街道鼓山中路 118 号附楼 408 室（住所申报）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南源海嘉成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624MAC302RD5A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股权投资；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管理、创业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3,149,748
限售期	6 个月

#### (4)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企业名称	J.P. MORGAN SECURITIES PLC
企业类型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
注册地址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街 25 号，E14 5JP
注册资本	1,754,605 万美元
主要办公地点	英国伦敦金丝雀码头银行街 25 号，E14 5JP
法定代表人	Chi Ho Ron Chan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QF2016EUS309
证券期货业务范围	境内证券投资
获配数量（股）	2,915,766
限售期	6 个月

#### (5)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财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注册资本	2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虹口区吴淞路 619 号 505 室
法定代表人	吴林惠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577433812A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特定客户资产管理、资产管理及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519,798
限售期	6个月

#### (6)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注册资本	890,461.0816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商城路 618 号
法定代表人	朱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59284XQ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证券业务；证券投资咨询；证券公司为期货公司提供中间介绍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证券财务顾问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303,815
限售期	6个月

#### (7)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中国太平洋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

企业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注册资本	210000 万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569U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195,824

限售期	6 个月
-----	------

(8) 无锡沁丰新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无锡沁丰新宜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无锡市新吴区城南路 29 号研发大楼 466
注册资本	267,719.6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无锡市新吴区城南路 29 号研发大楼 466
执行事务合伙人	海南爱沃添铭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委派代表：唐萌）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20214MA7GYB29Q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企业管理咨询；社会经济咨询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2,159,827
限售期	6 个月

(9)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代“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产品”）

企业名称	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股份有限公司（非上市）
注册地址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 9 号院 1 号楼 19 层 1906
注册资本	1,45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石景山区古城南街 9 号院 1 号楼 19 层 1906
法定代表人	李源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6074251442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保险业务；保险兼业代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799,856
限售期	6 个月

(10)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非独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8 层
注册资本	22,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陆家嘴环路 479 号 8 层
法定代表人	窦玉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17866389C
经营范围	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和经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565,883
限售期	6 个月

(11)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代“中国太平洋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13C-CT001 沪”）

企业名称	太平洋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注册资本	210000 万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39 楼
法定代表人	于业明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789549569U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委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它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97,912
限售期	6 个月

(12) 上海国企改革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名称	上海国企改革三期私募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企业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注册地址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41 号 801 室-8
注册资本	6415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嘉定区嘉罗公路 1661 弄 41 号 801 室-8
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国盛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MACJWUGB46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以私募基金从事股权投资、投资管理、资产管理等活动（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 个月

(13) 上海睿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代“睿扬新兴成长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企业名称	上海睿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独资）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河曲路 118 号 2863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宝山区河曲路 118 号 2863 室
法定代表人	彭砚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3594767064M
经营范围	资产管理;投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 个月

(14) 上海保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代“上海保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保银进取 1 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企业名称	上海保银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外商投资企业与内资合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72 楼 08 室
注册资本	1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00 号 72 楼 08 室
法定代表人	李墨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1532314077XU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私募证券投资基金管理服务（须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备案后方可从事经营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个月

(15)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华泰优颐股票专项养老金产品-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注册资本	60060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个月

(16)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天安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华泰多资产组合”)

企业名称	华泰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注册资本	60060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博成路1101号8F和7F701单元
法定代表人	赵明浩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770945342F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及保险资金,受托资金管理业务,与资金管理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个月
-----	-----

### (17)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国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中外合资）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注册资本	11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浦东大道1200号2层225室
法定代表人	周向勇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000631834917Y
经营范围	基金设立、基金业务管理，及中国证监会批准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个月

### (18)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名称	泉果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注册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1500号I-22幢2层288室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上海市长宁区哈密路1500号I-22幢2层288室
法定代表人	任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5MA7FGEGC9J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管理、基金销售、私募资产管理和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个月

(19)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代“国寿资产-ESG碳中和增强保险资产管理产品”）

企业名称	中国人寿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类型	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注册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中国人寿中心 14 至 18 层
注册资本	400000 万元人民币
主要办公地点	北京市西城区金融大街 17 号中国人寿中心 14 至 18 层
法定代表人	王军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710932101M
经营范围	管理运用自有资金;受托或委托资产管理业务;与以上业务相关的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其他资产管理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获配数量(股)	1,079,913
限售期	6 个月

## 2、发行对象与发行人的关联关系

本次发行对象不包含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

## 3、发行对象的认购资金来源

根据《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的要求,联席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律师须对本次认购对象资金来源进行核查。经联席主承销商及发行人律师核查:本次发行的 19 家认购对象均承诺本次认购不存在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通过其利益相关方向其提供财务资助、补偿、承诺收益或其他协议安排的情形。

综上所述,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上述认购资金来源的安排能够有效维护公司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监管规则适用指引——发行类第 6 号》等相关规定。

### (十三)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股票配售过程、发行股份限售期，包括认购邀请书发送对象的范围和发送过程、发送缴款通知书、缴款和验资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不存在发行人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认购资金安排能够有效维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十四）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联席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认为：

“本次发行履行了必要的内部决策及外部审批程序，本次发行的组织过程严格遵守相关法律和法规，以及发行人董事会、股东大会及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的要求；

本次发行的竞价、定价、股票配售过程、发行股份限售期，包括认购邀请书发送对象的范围和发送过程、发送缴款通知书、缴款和验资过程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以及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

本次发行对认购对象的选择公平、公正，符合上市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本次发行的《发行方案》

的相关规定。发行对象不存在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发行人和联席主承销商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控制或者施加重大影响的关联方未通过直接或间接方式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主要股东未向发行对象作出保底保收益或变相保底保收益承诺，且未直接或者通过利益相关方向发行对象提供财务资助或者其他补偿。本次发行对象认购资金来源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认购资金安排能够有效维护发行人及中小股东合法权益，符合《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法律法规的规定。

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在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选择等各个方面，符合发行人关于本次发行的董事会、股东大会决议和《发行方案》的相关规定，充分体现了公平、公正原则，符合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 （十五）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发行过程和发行对象合规性的结论性意见

发行人律师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认为：

“1.本次发行已经取得必要的授权和批准，该等授权和批准合法、有效。

2.本次发行所制作和签署的《认购邀请书》《申购报价单》《股份认购协议》等文件的内容和形式合法、有效；本次发行的认购邀请、申购、配售程序和发行结果合法、有效。

3.本次发行的发行对象具备合法的主体资格，符合《注册管理办法》《实施细则》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发行人股东大会批准的本次发行方案的规定。”

## 第二节 本次新增股票上市情况

### 一、新增股份上市批准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于 2024 年 6 月 25 日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已完成与本次发行相关的证券变更登记。

### 二、新增股份的证券简称、证券代码和上市地点

证券简称：德业股份

证券代码：605117

上市地点及上市板块：上交所主板

### 三、新增股份的上市时间

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将于限售期届满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在上交所上市流通交易，如遇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其后的第一个交易日。

### 四、新增股份的限售安排

本次发行完成后，发行对象认购的公司本次发行的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完成后至限售期届满之日止，发行对象由于公司送股或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事项增持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限售安排。上述限售期届满后，该等股份的转让和交易将根据届时有效的《证券法》等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规章及规范性文件、上交所相关规则及规定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执行。

### 第三节 股份变动情况及其影响

####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东情况

##### （一）本次发行前后股份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本次发行前		本次发行后	
	股份数量（股）	比例	股份数量（股）	比例
有限售流通股	-	-	35,997,120	5.64%
无限售流通股	602,113,179	100.00%	602,113,179	94.36%
合计	<b>602,113,179</b>	<b>100.00%</b>	<b>638,110,299</b>	<b>100.00%</b>

##### （二）本次发行前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本次发行完成前，截至 2024 年 5 月 31 日，发行人前十大股东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8,636,979	37.97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	张和君	144,506,880	24.00	境内自然人	-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18,381	2.53	其他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64,150	2.02	境外法人	-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783,816	1.79	未知	-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77,972	0.96	未知	-
7	陆亚珠	4,515,840	0.75	境内自然人	-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15,840	0.75	其他	-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9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3,975,272	0.66	未知	-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兴诚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128,961	0.52	未知	-
合计		<b>433,224,091</b>	<b>71.95</b>	-	-

### （三）本次发行后上市公司前十大股东持股情况

假设以上述截至2024年5月31日股东持股情况为基础，不考虑其他情况，本次发行新增股份完成股份登记后，公司总股本变更为638,110,297股，公司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股东性质	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股）
1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艾思睿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28,636,979	35.83	境内非国有法人	-
2	张和君	144,506,880	22.65	境内自然人	-
3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亨丽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5,218,381	2.38	其他	-
4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64,150	1.91	境外法人	-
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高端制造股票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10,783,816	1.69	未知	-
6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发小盘成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LOF）	5,777,972	0.91	未知	-
7	陆亚珠	4,515,840	0.71	境内自然人	-
8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德派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4,515,840	0.71	其他	-
9	诺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4,355,651	0.68	其他	4,355,651
10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员工持股计划	3,975,272	0.62	未知	-
合计		<b>434,450,781</b>	<b>68.08</b>	-	<b>4,355,651</b>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前后持股变动情况

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未参与此次认购，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

员持股数量未因本次发行而发生变化。

### 三、本次发行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

以 2023 年度、2024 年 1-3 月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以及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4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为基准，并考虑本次发行新增净资产，以本次发行后股本全面摊薄计算，本次发行前后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和每股收益对比情况如下：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2024 年 1-3 月		2023 年 12 月 31 日/2023 年度	
	发行前	发行后	发行前	发行后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01	0.68	4.17	2.8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13.31	12.09	12.16	11.32

注 1：发行前基本每股收益数据来自于公司定期报告，发行前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按照当期末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除以当期末总股本计算；

注 2：发行后基本每股收益分别按照 2023 年度、2024 年 1-3 月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注 3：发行后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每股净资产分别按照 2023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4 年 3 月 31 日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募集资金净额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注 4：发行后总股本包含 2024 年 5 月转增的股份及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 四、财务会计信息讨论和分析

#### （一）合并资产负债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3 月 31 日	2023 年 12 月 31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1,140,600.10	1,081,738.40	850,742.76	392,352.15
负债总额	568,248.01	558,595.04	441,763.41	128,331.60
股东权益	572,352.09	523,143.36	408,979.35	264,020.55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权益	572,352.09	523,143.36	406,246.90	264,020.55

注 1：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2024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根据会计准则 16 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追溯调整，因此 2022 年部分科目有变动。

## （二）合并利润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营业收入	188,373.23	747,970.57	595,552.00	416,793.00
营业利润	50,411.53	209,760.73	175,644.41	65,654.30
利润总额	50,292.55	209,629.51	175,412.85	65,749.97
净利润	43,290.82	179,098.68	152,344.56	57,855.53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3,290.82	179,098.68	151,738.31	57,855.53

注 1：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2024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根据会计准则 16 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追溯调整，因此 2022 年部分科目有变动。

## （三）合并现金流量表主要数据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 年 1-3 月	2023 年度	2022 年度	2021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045.73	208,097.02	220,363.61	79,660.8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4,564.66	-172,421.44	-321,765.08	-92,322.4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75.71	-17,788.31	159,259.16	118,102.28
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61.46	8,993.69	9,048.99	-2,091.05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32,147.55	26,880.96	66,906.68	103,349.62

注 1：2021 年度、2022 年度及 2023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2024 年 1-3 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注 2：根据会计准则 16 号，公司对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进行了追溯调整，因此 2022 年部分科目有变动。

#### （四）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4年1-3月/ 2024年3月31日	2023年度/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度/ 2022年12月31日	2021年度/ 2021年12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1.78	1.53	1.75	2.41	
速动比率（倍）	1.58	1.39	1.53	2.0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报表）	41.09%	35.12%	33.61%	9.92%	
资产负债率（合并报表）	49.82%	51.64%	51.93%	32.71%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	2.80	13.37	14.39	14.03	
存货周转率（次）	1.43	5.50	5.59	8.90	
每股净资产（元）	13.31	12.16	17.00	15.47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元）	0.30	4.84	9.22	4.67	
每股现金流量（元）	3.07	0.63	2.80	6.0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1.01	4.17	3.53	3.70
	稀释每股收益	1.01	4.17	3.52	3.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7.56	34.24	37.35	21.91
	加权平均	7.90	38.60	45.50	29.2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每股收益（元）	基本每股收益	0.99	4.31	3.57	2.44
	稀释每股收益	0.99	4.31	3.57	2.4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全面摊薄	7.42	35.43	37.79	20.20
	加权平均	7.75	39.95	46.04	27.00

注 1：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9 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 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 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 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

注 2：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账面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账面价值

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所有者权益/期末总股本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普通股股份总数

每股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增加额/期末总股本

2024年1-3月应收账款周转率和存货周转率未经年化处理

注3：2021年度、2022年度及2023年度财务报告已经审计，2024年1-3月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 （五）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 1、资产负债整体状况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3月31日，公司的资产总额分别为392,352.15万元、850,742.76万元、1,081,738.40万元和1,140,600.10万元，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76.39%、79.46%、73.33%和73.18%，流动资产规模有所提升，主要系随着公司经营规模扩大，销售规模和产销量有所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和存货规模增长所致。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3月31日，公司负债主要由流动负债构成，负债总额分别为128,331.60万元、441,763.41万元、558,595.04万元和568,248.01万元，流动负债占总负债的比重分别为96.76%、87.20%、92.55%和82.51%，符合公司的业务特点。

### 2、偿债能力分析

截至2021年12月31日、2022年12月31日、2023年12月31日和2024年3月31日，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2.41、1.75、1.53和1.78，速动比率分别为2.05、1.53、1.39和1.58，合并口径资产负债率分别为32.71%、51.93%、51.64%和49.82%，流动比率与速动比率较高，公司短期偿债能力较强。此外公司经营状况良好、融资渠道通畅，偿债风险可控。

### 3、盈利能力分析

2021年、2022年、2023年及2024年1-3月，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416,793.00万元、595,552.00万元、747,970.57万元和188,373.23万元，营业收入持续增长。

2021年度、2022年度、2023年度和2024年1-3月，公司毛利率分别为22.95%、38.03%、40.41%和36.33%，整体呈现波动上升趋势。公司期间费用包括销售费用、管

理费用、研发费用及财务费用，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3 月，公司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7.83%、7.37%、9.88%和 8.66%，期间费用率整体呈现波动上升趋势。

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和 2024 年 1-3 月，公司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7,855.53 万元、151,738.31 万元、179,098.68 万元及 43,290.82 万元，呈现逐步上涨的趋势。

## 第四节 本次新增股份发行上市相关机构

### 一、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陈亮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1号国贸大厦2座27层及28层
电话	010-65051166
传真	010-65051156
保荐代表人	孙伟、杨桐
项目协办人	王晶
项目组成员	陈泉泉、刘华欣、葛其明、谢望钦、赖天行、江昊岩、白杨、金益盼、蒋熠、杜蜀萍、方项莹、金璐澄、姜松岩

### 二、联席主承销商

名称	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抱
办公地址	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577号8-11层
电话	021-20587396、021-20587397
传真	021-20587290、021-20587524
项目组成员	顾颖、杜旭、李麟坤

### 三、发行人律师

名称	北京大成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袁华之
办公地址	北京市朝阳区朝阳门南大街10号兆泰国际中心B座16层-21层
电话	010-58137799
传真	010-58137788
经办律师	章蕴芳、叶元华、刘莉

#### 四、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律师

名称	北京市嘉源律师事务所
机构负责人	颜羽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复兴门内大街 158 号远洋大厦 F408
电话	010-66413377
传真	010-66412855
经办律师	傅扬远、李聿奇

#### 五、审计机构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214250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邓红玉、强爱斌、黄传飞

#### 六、验资机构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机构负责人	杨志国
办公地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电话	021-63391166
传真	021-63214250
签字注册会计师	邓红玉、黄传飞

## 第五节 保荐人的上市推荐意见

### 一、保荐协议签署和指定保荐代表人情况

公司与中金公司签署了保荐与承销协议。中金公司指定孙伟、杨桐担任公司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的保荐代表人，负责本次发行上市工作及股票发行上市后的持续督导工作。

孙伟：于 2017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曾经担任汉嘉设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 IPO、浙江越剑智能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主板 IPO、杭州柯林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科创板 IPO 等项目的保荐代表人，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杨桐：于 2022 年取得保荐代表人资格，在保荐业务执业过程中严格遵守《保荐办法》等相关规定，执业记录良好。

### 二、保荐人对本次股票上市的推荐意见

保荐人认为，发行人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注册管理办法》《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中关于主板上市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及上市的相关要求。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申请文件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本次发行的股票具备在上交所主板上市的条件。保荐人同意推荐发行人本次发行的股票在上交所主板上市。

## 第六节 其他重要事项

自本次发行获得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之日起至本上市公告书刊登前,未发生对公司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发行人、保荐人承诺,发行人不存在影响本次发行上市的重大事项。

## 第七节 备查文件

### 一、备查文件

(一) 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批复文件（《关于同意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3〕1583号））；

(二)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出具的发行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及尽职调查报告；

(三) 发行人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

(四) 联席主承销商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报告；

(五) 发行人律师关于本次向特定对象发行过程和认购对象合规性的法律意见书；

(六) 验资机构出具的验资报告；

(七) 上交所要求的其他文件；

(八)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 二、备查地点

投资者可于股票交易日上午 9:00-11:30、下午 13:00-17:00，于下列地点查阅上述文件。

#### (一) 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北仑区大碶甬江南路 26 号

电话：0574-8622 2335

传真：0574-8622 2338

#### (二)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 1 号国贸写字楼 2 座 27 层及 28 层

电话：010-65051166

传真：010-65051156

**（三）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地址：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海晏北路 577 号 8-11 层

电话：0574-89265162

传真：0574-87082013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发行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保荐人（联席主承销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

（本页无正文，为《宁波德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向特定对象发行 A 股股票上市公告书》之盖章页）

联席主承销商：甬兴证券有限公司

